

**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  
**城乡人居环境学（99J3）研究生**  
**攻读学位期间学术成果认定说明（试行）**

（2025 年 3 月修订）

本说明在《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在读期间学术成果认定管理办法》（北林研发[2020]13 号）基础上补充，自 2025 级研究生起实施，具体由园林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一、博士研究生学术成果认定说明**

申请城乡人居环境学博士学位的研究生应获得代表性学术成果，学术成果以北京林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且与其学位论文主要成果内容相关，同时须满足以下要求之一：

- （一） 以第一作者在学校规定的高质量期刊库发表 1 篇及以上学术论文。学校规定的高质量期刊库特指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期刊、SCI 一区和二区期刊（以中科院 JCR 大类分区为准）。
- （二） 以第一作者在学校规定的核心期刊库发表 2 篇及以上学术论文，核心期刊库特指 SCI/SSCI/CSSCI/EI/A&HCI/CSCD-C/CPCI 收录刊源、北京林业大学学报、中国园林、风景园林。

**二、附加说明**

XXXX

园林学院  
2025 年 3 月 20 日